

讀經小組示範－馬太二十八章

伍 王的得勝 二八 1~20

一 復活 1~15

二 掌權 16~20

問：19 節中，主的吩咐說出傳揚國度福音的目標為何？這與 18 節主的權柄有什麼關係？

1. 太 28:19 註 2【這是使外邦人成為國度的子民，好在這地上，就在今天，建立祂的國，就是召會。】
2. 太 28:18 註 1【主在神性裡為神的獨生子，已經有管理萬有的權柄；然而，祂在人性裡為人子，作屬天之國的王，天上地上的權柄，是在祂復活之後賜給祂的。】
3. 太 28:19 註 1【屬天的王就差遣門徒去，使萬民作祂的門徒。他們是帶著祂的權柄去的。】

問：在主的吩咐中，我們該如何使萬民作主的門徒？其結果為何？

1. 將他們浸入三一神的名裡：

太 28:19 註 3【施浸乃是帶悔改的人脫離老舊的光景，進入新的境地；這是藉著了結他們老舊的生命，並以基督的新生命重生他們，使他們成為國度的子民。…這裡主所命定的浸，乃是為著諸天的國，把人從自己的生命浸出來，而浸入基督身體的生命裡。】

太 28:19 註 4【將人浸入三一神的名裡，就是將人帶進與三一神屬靈、奧祕的聯合裡。】

太 28:19 註 5【這樣浸入父、子、靈的實際裡，乃是為著構成諸天的國。屬天的國不能用屬血肉的人組成，像屬地的團體一樣，只能用一班浸入與三一神的聯合裡，且因作到他們裡面的三一神，而得建立並被建造的人來構成。】

2. 教訓信徒遵守主的吩咐：20 節 及註 1。

3. 結果—主天天與我們同在：20 節 及註 2【屬天的王是以馬內利，神與我們同在。（一 23。）在這裡祂應許要在祂的復活裡，帶著所有的權柄，天天與我們同在，直到這世代的終結，就是直到這世代的末了。因此，無論在那裡，只要我們被聚集到祂的名裡，祂就在我們中間。（十八 20。）】

本章思路

在馬太二十八章，我們看見基督的復活與公義有關。馬太插進兵丁受賄的歷史記載。別卷福音書沒有題到這事，表明基督的復活與神的公義有關；神的公義與人的不義相對。『耶穌被交給人是為我們的過犯，復活是為我們的稱義。』（羅 4 25。）在聖經中，復活不僅是能力的問題，也是公義的問題。神的公義不僅彰顯在使基督從死人中復活，也彰顯在我們因著基督的復活得稱義的事上。因此，基督的復活乃是神的公義及我們得稱義的證明。

諸天的國是建造並建立在神的公義上，這公義使神負責叫公義的救贖主復活，並且使我們成為義的。在基督復活的領域裏，神是公義的神，我們是神稱義的子民。在這裏有國度。

主復活以後，囑咐門徒到加利利的山上。當祂在山上與他們相見時，祂說，『天上地上所有

的權柄，都賜給我了』，並吩咐門徒使萬民作主的門徒，使萬民成為國度的一部分。這需要權柄。因此，在馬太福音，復活是公義、權柄、並使萬民作主門徒的事。我們受主差遣，不僅要帶人得救，也要使萬民作主的門徒。這是國度的事。

在十九節，主說到將外邦人浸入父、子、聖靈的名裏。施浸乃是帶悔改的人脫離老舊的光景，進入新的境地；這是藉著了結他們老舊的生命，並以基督的新生命重生他們，使他們成為國度的子民。這樣浸入父、子、靈的實際裏，乃是為著構成諸天的國。屬天的國不能用屬血肉的人組成，像屬地的團體一樣，只能用一班浸入與三一神的聯合裏，且因作到他們裏面的三一神，而得建立並被建造的人來構成。主是在國度裏與國度子民同在的王，祂天天與我們同在，直到這世代的終結。（整理自《馬太福音生命讀經》第七二篇）